

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丁洪涛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0 年度经营成果。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近年经营情况及公司相关利润分配政策相符，积极回报公司投资者，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情形，同意《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性、安全性和真实性，保障了公司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能有效地运行，不存在重大缺陷。《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违规占用资金的情形。同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将有关情况进行对外披露，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和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坚持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财务状态和经营成果。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编制的《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解除限售的条件已满足，本次解除限售符合《2019年限制性激励计划（草案）》和《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对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116名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在第二个限售期届满后对此116名激励对象所获授的第二期88.2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除限售。

《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拟对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共计4,500股（经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转增后为5,850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19年限制性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0年5月27日实施完毕以及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拟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为7.31元/股，离职人员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7.31元/股。若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前，公司已实施完毕上述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则相应调整本次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的调整后的回购数量为5,850万股，回购价格为5.53元/股，前述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4日